

上海孚因流体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未来公司将以提升经营业绩为核心目标。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时降低新三板信息披露的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自 2019 年 7 月 24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23 日。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所了解到的相关事项进展情

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孚因流体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3日